# 区城综局行政许可办事指南

区城综局现有18项行政许可事项，明细如下：

通用办理流程：

**（一）申请**

1.申请人可通过窗口方式提出办理本行政许可的申请，提交的申请材料应符合“申请材料”的要求。

2. 申请人也可根据办事需求在广东政务服务网或湛江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找到相应事项提出申请，并上传电子化材料提交确认；需同时提供纸质材料的，到窗口提交或邮寄纸质材料。

**（二）受理**

窗口人员核验申请材料，符合申请资格，材料符合规定格式的出具《收件回执》或《受理回执》。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出具《申请材料补正告知书》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三）审查配合**

本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查方式为书面审查和现场勘察相结合。申请人应根据实施机关审查要求做好配合工作。

**（四）办理进程查询**

申请人可通过电话、网上、窗口等方式查询本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进程，查询方式与申请方式一致。

**（五）获取办理结果**

经实施机关审批通过并予以许可的，制作相应许可文书。不予许可的，申请人可获得《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实施机关自作出审批决定后即告知申请人，并于**7**个工作日（双公示系统需在**3**个工作日）内在网上公开办理结果。申请人可选择自取或者邮寄送达的方式取得办理结果（邮寄费用为申请人自费）。

**(六)办理地址**

1.窗口办理地址

窗口名称：湛江市霞山区行政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综合服务窗口

窗口地址：湛江市霞山区解放西路22号霞山区人民政府2号楼政务服务大厅

窗口电话：0759-2190109

交通指引：霞山区政府（公交站），途径公交：15路、20路、30路、38路、5路和9路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2.网上办理网址

广东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gdzwfw.gov.cn/

**（七）咨询、投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一）查询电话：0759-2626466

（二）投诉电话：0759-12345

（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1.行政复议：

（下放实施类）霞山区人民政府

地址：湛江市霞山区解放西路22号

受理行政复议部门电话：0759-2173791

行政复议网址：<http://www.zjxs.gov.cn/>

（委托实施类）湛江市司法局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南路95号

受理行政复议部门电话：0759-3770103

行政复议网址：https://www.zhanjiang.gov.cn/sfj/

2.行政诉讼：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地址：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华路38号

受理行政诉讼部门电话：0759-8219928

行政诉讼网址：http://www.zjkfqcourt.gov.cn

（四）事项详细办事指南请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查阅：

霞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政务服务-广东政务服务网 https://www.gdzwfw.gov.cn/portal/v2/branch-hall?orgCode=MB2D09190

**收费依据和标准**

**（一）收费依据**

1.《关于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问题的通知》（粤价[1996]104号）

2.《关于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的函复》 湛价函（1）[1998]45号

3.《关于公布取消和降低部分收费的通知》（湛价[2013]9号）

**（二）收费标准**

1.占用城市道路收费标准：营业性占用1元/㎡•日；基建或其它占用0.5元/㎡•日。

2.挖掘城市道路收费标准：

**湛江市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一）**

|  |  |  |
| --- | --- | --- |
| 收费项目 | 单 位 | 收费标准  （元） |
| 拆除砼路面 | M2 | 20 |
| 拆除沥青路面 | M2 | 10 |
| 拆除人行道砼 | M2 | 5 |
| 拆除人行道方块 | M2 | 2 |
| 拆除砼侧石 | 10M | 6 |
| 拆除砖侧石 | 10M | 3 |
| 挖土方运6KM | M3 | 20 |
| 回填夯实土方 | M3 | 20 |
| 杂土清运 | M3 | 25 |
| 建筑砼碎等清运 | M3 | 40 |

**湛江市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二）**

|  |  |  |
| --- | --- | --- |
| 收费项目 | 单位 | 收费标准  （元） |
| 砼路面修复 | M2 | 270 |
| 沥青路面修复 | M2 | 310 |
| 人行道砼修复 | M2 | 65 |
| 人行道方块修复 | M2 | 75 |
| 土路面修复 | M2 | 20 |
| 6%水泥石屑（h=20cm） | M2 | 90 |
| 6%水泥石屑（h=10cm） | M2 | 45 |
| 平铺侧石进出口 | M2 | 170 |
| 侧石修复 | M | 50 |
| 片石挡墙修复 | M3 | 300 |
| Φ1000检查井修复 | 座 | 1280 |
| 单蓖进水井修复 | 座 | 520 |
| 双蓖进水井修复 | 座 | 810 |
| Φ300管道修复 | M | 60 |
| Φ400管道修复 | M | 95 |
| Φ500管道修复 | M | 110 |
| Φ750管道修复 | M | 250 |

现有事项及申请材料：（下放实施类）

1.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审批（仅限门店招牌）**

申请材料：

《门店招牌设置审批表》原件1份;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1份；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1份；

设置场所实景图（未设置店招前）及设置现场效果图各1份。

1.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仅限公益性标语））**

申请材料：

《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申请表》原件1份;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1份。

1.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仅限10000平方米小游园）**

申请材料：

1、填写《广东省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表》（提交原件1份）；

2、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盖公章）；

3、工程建设许可文件（复印件1份盖公章）。

1.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仅限10000平方米小游园）**

申请材料：

1、填写《占用城市绿地审批申请表》（提交原件1份）；

2、申请单位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合法有效证明

（复印件1份盖公章）；

3、规划部门已审批的规划总平面图（复印件1份盖公章）；

4、建设工程许可证（复印件1份盖公章）；

5、绿化现状平面图（复印件1份盖公章）；

6、市政、电力、煤气、供水、电信等单位出具的抢修证书或者抢修函（提交原件1份）。

**现有事项及申请材料：（委托实施类）**

**五、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申请材料：

**（一）营业性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1）《湛江市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申请表》原件1份；

（2）申请单位《营业执照》。

**（二）基建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1）《湛江市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申请表》原件1份；

（2）申请单位《营业执照》；

（3）市规划部门审批意见（包括规划复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4）占用机动车道或非机动车道的，须提供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5）施工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

**（三）挖掘城市道路（分叉接水；工作井改造；管线维修、增加阀门；人行道升级等）**

（1）《湛江市挖掘城市道路审批申请表》原件1份；

（2）申请单位《营业执照》；

（3）挖掘机动车道或非机动车道的，须提供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4）施工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

（5）组织实施方案（原件1份）；

（6）《城市道路、园林绿化设施修复质量承诺书》（原件1份）；

**（四）挖掘城市道路（开设出入口）**

（1）《湛江市挖掘城市道路审批申请表》原件1份；

（2）申请单位《营业执照》；

（3）市规划部门审批意见（包括规划复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4）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5）施工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

（6）组织实施方案（原件1份）；

（7）《城市道路、园林绿化设施修复质量承诺书》（原件1份）；

**（五）挖掘城市道路（污水接市政管网）**

（1）《湛江市挖掘城市道路审批申请表》原件1份；

（2）申请单位《营业执照》；

（3）市规划部门审批意见（包括规划复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4）挖掘机动车道或非机动车道的，须提供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5）施工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

（6）组织实施方案（原件1份）；

（7）《城市道路、园林绿化设施修复质量承诺书》（原件1份）；

（8）项目实施的来源文件（涉及工业污水接市政管网的，提交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涉及迁移其他产权单位设施时，提交其他产权单位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9）住房和规划建设局批准文件（涉及生活污水接市政管网的，提交住建局的审批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六）挖掘城市道路（电水气外线工程项目：包括20KV及以下电力外线工程建设项目；新建、扩建获得用水接入工程建设项目；中低压天然气外线工程建设项目）**

（1）《湛江市挖掘城市道路审批申请表》原件1份；

（2）申请单位《营业执照》；

（3）市规划部门审批意见（包括规划复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4）挖掘机动车道或非机动车道的，须提供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5）施工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

（6）组织实施方案（原件1份）；

（7）《城市道路、园林绿化设施修复质量承诺书》（原件1份）；

**（七）挖掘城市道路（涉及顶管施工）**

（1）《湛江市挖掘城市道路审批申请表》原件1份；

（2）申请单位《营业执照》；

（3）市规划部门审批意见（包括规划复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4）挖掘机动车道或非机动车道的，须提供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意见（窗口核对原件，交盖公章复印件1份）；

（5）施工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

（6）组织实施方案（原件1份）；

（7）《城市道路、园林绿化设施修复质量承诺书》（原件1份）。

1.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

申请材料：

1、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申请表（提交原件1份）；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1. **公路拆除分隔带审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八、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

**道、电缆等设施审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九、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

**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施工方案 ；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十、利用跨越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审批**

申请材料：

1、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申请表 ；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4、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十一、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审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十二、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审**

**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施工方案 ；

5、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十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审**

**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十四、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4、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方案；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十五、封闭公路半幅以上路面施工审批**

申请材料：

1、路政许可申请表；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公路维修养护单位中标通知书或者公路维修养护协议 ；

4、符合标准规范的施工、交通组织方案；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1.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申请材料：

1、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申请表（提交原件1份）；

2、申请人身份证明 ；

3、变更路政许可申请书；

4、更新补种协议 ；

5、延续路政许可申请书（延期用）。

**十七、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申请材料：

1、临时性建筑物、构筑物等其他设施搭建、堆放物料审批申请表（提交原件1份）；

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场地或设施使用意向或协议复印件（由场地或设施所有人出具的出租合同或协议）；

4、承诺书 。

1.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申请材料：

1、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水电气外线工程并联）审批申请表（提交原件1份）；

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道路挖掘修复施工图及道路挖掘修复预算原件

5、 施工安全承诺书 。